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特聘教授申請表

姓名		系 所	
本校任職日期	年 月 日	教授證書號碼	
教授升等日期	年 月 日	教授年資 (檢附教授證書)	年 月
E-mail		聯絡電話	研究室分機: 手機:
<p>申請要件 (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年度之前五年(含)內以本校名義發表之重要學術論著績效點數160點。設計學院及人社學院教師得採計 TSSCI/THCI 期刊論文；人文、設計、藝術或社會科學領域教師得以學術專書著作或專章申請。(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一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年度之前五年(含)內以本校名義所獲得之科技部一般專題計畫(不包含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績效點數達250點者，其績效點數之計算每10萬元5點。(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二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年度之前五年(含)內以本校名義所獲得之教育部補助大學在地實踐社會責任計畫績效點數達80點以上者，其績效點數之計算每10萬元2點。(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三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年度之前五年(含)內以本校名義所獲得之產學合作計畫(含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案之廠商配合款金額)績效點數達200點以上且管理費納入校務基金超過150萬元者，其績效點數之計算每10萬元2點。(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四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年度之前五年(含)內以本校名義所獲之實收技術移轉金(不包含科技部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績效點數達100點以上且管理費納入校務基金超過40萬元者，其績效點數之計算每10萬元5點。(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五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2次者。(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六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依本項第(一)、(二)、(三)、(四)、(五)款所訂之基本條件為基準，其中兩項所計算出來的達成率合計達130%(含)以上、且該兩項之一達成率須達75%(含)以上者。(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七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近五年(含)之其他傑出專業表現，對發揚本校校譽有重大貢獻且經簽准者。(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三條第八款)</p> <p><input type="checkbox"/> 特聘教授三任期滿者，申請終身特聘教授榮銜。(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四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small;">以上各項要件如因篇幅不足，無法詳述，請以另頁敘述</p>			
系(所)核章		院長核章	
本推薦案業經 第 次系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學期 會議審議通過 (年 月 日)	
本推薦案業經 第 次院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學期 會議審議通過 (年 月 日)	
研發處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案請檢附會議紀錄或其他資料以茲證明。

※以上檢附之相關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

※審查資料【填寫說明】

- 一、每篇論文僅能單一作者提出申請，若有2位或以上本校教師為共同作者，請檢附其他教師同意書(共同著作授權同意書)。
- 二、學術論著採計 Scopus / WOS 論文以本校「教師評鑑及基本資料庫」登錄為準，請檢附表 B「傑出論文績效說明表」。並請檢附下列證明文件：
 - (一) 期刊發表之論文首頁或以 Scopus / WOS 資料庫或 SciVal 分析系統之佐證。
 - (二) 各篇期刊排名(以發表當年度為主) CiteScore / Journal Ranking、國際學者、企業、SDG 之佐證。
 - (三) SciVal 分析系統之教師近五年 FWCI 或 h-5 指數。
- 三、教育部補助大學在地實踐社會責任計畫，請以教評系統為準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計畫年度(1/1~12/31)之認定以「計畫開始日期」為準；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依所執行計畫分配金額計算執行經費；多年期計畫分年計算單一年度執行金額。
- 四、科技部計畫(不包含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請以教評系統為準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計畫年度(1/1~12/31)之認定以「計畫開始日期」為準；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依所執行計畫分配金額計算執行經費；多年期計畫分年計算單一年度執行金額。
- 五、產學合作計畫(包含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政府機關及財團法人之研究型專案計畫；不含以學校名義開授訓練課程招生收入)請以教評系統為準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計畫年度(1/1~12/31)之認定以「計畫開始日期」為準；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依所執行計畫分配金額計算執行經費；多年期計畫分年計算單一年度執行金額。
- 六、技術移轉金(包含專利技術移轉金、著作權技術移轉金及知識性技術移轉金；不包含科技部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請填列近五年以本校名義所獲得之實收技術移轉金資料(如下表)，並洽產學合作處技術移轉組確認核章後提出申請。技術移轉金計算以「實際納入校務基金日期」為準。

技轉合約名稱	技轉單位(企業)	簽約日期	實收技術移轉金金額	技轉金實際納入校務基金日期
- 七、各項計畫類總金額統計(不含因行政職務而擔任主持人部分)。
- 八、以本辦法第三條第六款：曾獲本校「傑出教學獎」2次者，檢附得獎證明。
- 九、無論以第三條之任一款基本條件申請者，A、B 表各項資料均須填寫。

近五年內發表之期刊論文統計表

A

學術論著		年度					小計 (A)																		
		105	106	107	108	109																			
Scopus / WOS 資料庫	篇數																								
	點數 <small>(請參照附表一)</small>																								
	說明：論文請檢附-表 B 「傑出論文績效說明表」																								
TSSCI/THCI <small>(限設計及人社學院)</small>	篇數																								
	點數 <small>(2點/篇)</small>																								
人文、設計、藝術或 社會之學術專書	冊數																								
	點數 <small>(6點/冊)</small>																								
人文、設計、藝術或 社會之學術專書單篇 <small>(章)</small>	篇數																								
	點數 <small>(2點/篇)</small>																								
<p>申請人於 SciVal 資料庫中近五年 FWCI 值及 h-5 指數，若為本校近五年 FWCI 值及 h-5 指數之倍數，擇最優一項加計點數，對應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d style="text-align: left;">FWCI 之倍數</td> <td>1.1-1.3(不含)</td> <td>1.3-1.5(不含)</td> <td>1.5-1.8(不含)</td> <td>1.8-2.2(不含)</td> <td>2.2以上</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left;">h-5指數 之倍數</td> <td>0.10-0.15(不含)</td> <td>0.15-0.25(不含)</td> <td>0.25-0.40(不含)</td> <td>0.40-0.55(不含)</td> <td>0.55以上</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left;">加計點數</td> <td>6</td> <td>8</td> <td>10</td> <td>13</td> <td>15</td> </tr> </table> <p>申請人近五年 FWCI 值：<input type="text"/>為本校近五年 FWCI 值<input type="text"/>之<input type="text"/>倍。</p> <p>申請人 h-5指數：<input type="text"/>為本校 h-5指數<input type="text"/>之<input type="text"/>倍。</p> <p>上述兩者擇最優一項，加計點數：<input type="text"/>點(B)。</p>							FWCI 之倍數	1.1-1.3(不含)	1.3-1.5(不含)	1.5-1.8(不含)	1.8-2.2(不含)	2.2以上	h-5指數 之倍數	0.10-0.15(不含)	0.15-0.25(不含)	0.25-0.40(不含)	0.40-0.55(不含)	0.55以上	加計點數	6	8	10	13	15	總計點數 (A)+ (B)
FWCI 之倍數	1.1-1.3(不含)	1.3-1.5(不含)	1.5-1.8(不含)	1.8-2.2(不含)	2.2以上																				
h-5指數 之倍數	0.10-0.15(不含)	0.15-0.25(不含)	0.25-0.40(不含)	0.40-0.55(不含)	0.55以上																				
加計點數	6	8	10	13	15																				
<p>說明：1. 近五年以本校名義發表之學術論著（此段期間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得以延長，其延長期限依實際請假時間為依據，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始得採計。</p> <p>2. 論文之期刊排名以出版年度為準，若無該出版年資料，則以前一年度為準。</p> <p>3. 每篇論文僅能單一作者提出申請，若有2位或以上本校教師為共同作者，請檢附其他教師同意書。</p>																									
科技部計畫 <small>(不包含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small>		年度					小計																		
		105	106	107	108	109																			
近五年以本校名義 主持科技部各類型 計畫統計表	件數																								
	計畫金額 <small>(萬元)</small>																								
	點數 <small>(5點/10萬元)</small>																								

	研發處 (簽章)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教育部計畫 (USR)		年度					小計
		105	106	107	108	109	
近五年以本校名義主持教育部補助大學在地實踐社會責任計畫	件數						
	計畫金額 (萬元)						
	點數 (2點/10萬元)						
	社會責任 辦公室 (簽章)	承辦人	單位主管				
產學合作計畫 (不包含以學校名義開授訓練課程招生收入)		年度					小計
		105	106	107	108	109	
近五年以本校名義所獲得之產學合作計畫，其實際納入本校校務基金之統計表	件數						
	管理費 (萬元)						
	計畫金額 (萬元)						
	點數 (2點/10萬元)						
	產學處 (簽章)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技術移轉金 (不包含科技部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		年度					小計
		105	106	107	108	109	
近五年以本校名義所獲之實收技術移轉金統計表	件數						
	管理費 (萬元)						
	技轉金額 (萬元)						
	點數 (5點/10萬元)						
	產學處 (簽章)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其它傑出表現說明							

其他資料（例如：擔任國際重要學術學會理監事、國際知名學術期刊編輯/副編輯或評審委員、專利或技術移轉具體績效、獲獎情形及重要會議邀請演講...等）。

申請人聲明充分瞭解申請要點，且以上所填各項資料與勾選事項皆確實無誤，若有不實本人願負擔所有法律及行政責任。

申請人簽章：_____日期：_____

註：1.論文以當年度紙本刊登為準。2.以本校「教師評鑑及基本資料庫」之資料為準。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傑出論文績效說明表

申請人姓名(中/英文)：

系所/職稱：

員工編號：

Journal Papers		期刊排名 R (W1)	作者排序 (W2)	通訊作者數 (W3)	額外加權 (W4)	點數 (=W1×W2×W3×W4)
範例	AAA*, BBB, CCC, “Synergistic oooooocomposites,” “Optics Express, Vol.127(2), pp1047-1053, May,2018. (SCI, Impact Factor =7.3;CiteScore Rank: 5/88=5.7%,Optics)	Nature、Science 及 Cell (150點) R ≤ 1%或附表二期刊 (40點) 1% < R ≤ 5%(25點) 5% < R ≤ 10%(15點) 10% < R ≤ 25%(10點) 25 < R ≤ 40%(5點) R > 40%(2點)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x1) 第二作者(x0.8) 第三作者(x0.6) 第四作者(x0.4) 第五作者以上(x0.2) 有多位 Equal Contribution (x0.9)	1位通訊作者(x1) 2位以上(x0.8)	企業 (x1.1) 國際學者(x 1.1) SDG(x1.1) SSCI(x1.5) 企業、國際學者(x 1.2) 企業、SDG (x1.2) 國際學者、SDG (x1.2) 企業、SSCI (x1.6) 國際學者、SSCI (x1.6) SDG、SSCI (x1.6) 企業、國際學者、SDG (x1.3) 企業、國際學者、SSCI (x1.8) 企業、SDG、SSCI (x1.8) 國際學者、SDG、SSCI (x1.8) 企業、國際學者、SDG、SSCI (x2)	
1		Nature、Science 及 Cell (150點) R ≤ 1%或附表二期刊 (40點) 1% < R ≤ 5%(25點) 5% < R ≤ 10%(15點) 10% < R ≤ 25%(10點) 25 < R ≤ 40%(5點) R > 40%(2點)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x1) 第二作者(x0.8) 第三作者(x0.6) 第四作者(x0.4) 第五作者以上(x0.2) 有多位 Equal Contribution (x0.9)	1位通訊作者(x1) 2位以上(x0.8)	企業 (x1.1) 國際學者(x 1.1) SDG(x1.1) SSCI(x1.5) 企業、國際學者(x 1.2) 企業、SDG (x1.2) 國際學者、SDG (x1.2) 企業、SSCI (x1.6) 國際學者、SSCI (x1.6) SDG、SSCI (x1.6) 企業、國際學者、SDG (x1.3) 企業、國際學者、SSCI (x1.8) 企業、SDG、SSCI (x1.8) 國際學者、SDG、SSCI (x1.8) 企業、國際學者、SDG、SSCI (x2)	
2		Nature、Science 及 Cell (150點) R ≤ 1%或附表二期刊 (40點) 1% < R ≤ 5%(25點) 5% < R ≤ 10%(15點) 10% < R ≤ 25%(10點) 25 < R ≤ 40%(5點) R > 40%(2點)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x1) 第二作者(x0.8) 第三作者(x0.6) 第四作者(x0.4) 第五作者以上(x0.2) 有多位 Equal Contribution (x0.9)	1位通訊作者(x1) 2位以上(x0.8)	企業 (x1.1) 國際學者(x 1.1) SDG(x1.1) SSCI(x1.5) 企業、國際學者(x 1.2) 企業、SDG (x1.2) 國際學者、SDG (x1.2) 企業、SSCI (x1.6) 國際學者、SSCI (x1.6) SDG、SSCI (x1.6) 企業、國際學者、SDG (x1.3) 企業、國際學者、SSCI (x1.8)	

					SSCI (x1.8) 企業、SDG、SSCI (x1.8) 國際學者、SDG、SSCI (x1.8) 企業、國際學者、SDG、SSCI (x2)
3		Nature、Science 及 Cell (150點) R ≤ 1% 或附表二期刊 (40點) 1% < R ≤ 5% (25點) 5% < R ≤ 10% (15點) 10% < R ≤ 25% (10點) 25 < R ≤ 40% (5點) R > 40% (2點)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x1) 第二作者 (x0.8) 第三作者 (x0.6) 第四作者 (x0.4) 第五作者以上 (x0.2) 有多位 Equal Contribution (x0.9)	1位通訊作者 (x1) 2位以上 (x0.8)	企業 (x1.1) 國際學者 (x1.1) SDG (x1.1) SSCI (x1.5) 企業、國際學者 (x1.2) 企業、SDG (x1.2) 國際學者、SDG (x1.2) 企業、SSCI (x1.6) 國際學者、SSCI (x1.6) SDG、SSCI (x1.6) 企業、國際學者、SDG (x1.3) 企業、國際學者、SSCI (x1.8) 企業、SDG、SSCI (x1.8) 國際學者、SDG、SSCI (x1.8) 企業、國際學者、SDG、SSCI (x2)
	(不足行數請自行增列)				

總計點數				
-------------	--	--	--	--

申請說明事項：

1. 論文之期刊排名以出版年度為準，若無該出版年資料，則以前一年度為準。
2. 每篇論文僅能單一作者提出申請，若有2位或以上本校教師為共同作者，請檢附其他教師同意書。

申請人充分瞭解申請辦法，且上述資料與勾選事項皆屬實，若有誤願自行負完全的法律責任。

申請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內獎補助共同著作授權同意書

授權人茲同意下列論文由共同作者_____老師提出本校

「特聘教授」申請。本人不再重覆申請，特此聲明。

(本同意書請檢附於該篇論文首頁和該篇論文 Ranking 證明文件後)

論文題目：

作者：

發表期刊名稱：

發表年度：

編號	授權教師姓名	簽名
1	中文— 英文—	
2	中文— 英文—	
3	中文— 英文—	
	(若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若本論文有多數本校作者，應全數簽署本授權同意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